

國立臺北大學 開會通知單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秘字第11495000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開會事由：本校第59次校務會議

開會時間：114年4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

開會地點：三峽校區行政大樓4樓第一會議室

主持人：李承嘉校長

聯絡人及電話：黃蕙琳 02-86741111 分機：66041



出席者：陳達新代表、陳俊強代表、池祥麟代表、陳宥杉代表、張仁俊代表、胡中宜代表、葉大綱代表、魏希聖代表、韋岱思代表、陳國華代表、侯岳宏代表、黃啟瑞代表、陳明燦代表、張恒豪代表、朱孟庭代表、張玉山代表、衛萬明代表、官曉薇代表、王震宇代表、徐育安代表、李榮耕代表、姜炳俊代表、黃怡婷代表、林定香代表、陳淑玲代表、吳雪伶代表、柯文乾代表、蔡顯童代表、鄭啟均代表、陳心懿代表、蕭宇翔代表、李淑華代表、陳維慈代表、蕭榮烈代表、溫演福代表、林翠芳代表、洪鴻智代表、游舜德代表、林柏丞代表、張文俊代表、楊子茵代表、劉曦敏代表、郭文忠代表、陳婉琪代表、李叢禎代表、林昭吟代表、曾敏傑代表、葉欣怡代表、伍碧雯代表、李若庸代表、蔡月娥代表、李柏翰代表、白宏達代表、林伯星代表、林嘉淦代表、楊棧雲代表、陳裕賢代表、李靜雯代表、林啟賢代表、杜欣怡代表、戴政新代表、賴曉琪代表、馬祖瑞代表、徐育茂代表、林裕山代表、曾宣凱代表、郭宥陞代表、陳昱仁代表、吳浩瑜代表、周瑜芳代表、林欣毅代表、陳庭楚代表、楊昀臻代表

列席者：人事室 李孔文主任、主計室 易秀娟主任、永續辦公室 洪健榮執行長、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辦公室 查忻主任

副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、國立臺北大學學生自治會

備註：

- 一、請於114年3月19日（星期三）前，將完成核章程序之本次(第59次)會議提案單，以書面送交秘書室，並請傳送電子檔至caroline@gm.ntpu.edu.tw信箱，如逾期限，請恕無法受理。
- 二、提案內容如涉及法規修正，請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、修正後全文草案；前開文件之修正處請以紅字粗體、底線標示，以利委員審議。
- 三、除上列出列席人員外，與提案相關之單位主管，亦請列席。
- 四、本校校務會議設置辦法、校務會議議事規則、校務會議提案單，請至本校網頁--秘書室/法規及表單/校務會議項下參閱或下載。
- 五、為響應節能減碳，各出、列席人員發送紙本開會通知單，二級以上教學及行政單位請至本校網頁/電子公文公告查閱，不另行發送紙本開會通知單。